

71 1.333



玖 歷史學與人類學的會合

——一個人類學者的觀點



1981年, *Journal of Interdisciplinary History* 出了一冊專號, 回顧與檢討(西方)歷史學在六十年代末期以來的發展。其中, 有一部分便是討論歷史學與人類學的會合, 以呈現八十年代可能的發展趨勢。正如 B. Cohn (1982) 所說的, 人類學在西方, 從十五世紀到十八世紀間, 一直是歷史學的一部分。十八世紀以後, 人類學才開始脫離歷史學而逐漸獨立。兩百年後的今天, 兩個學科又開始會合。而這近期的發展, 就像 C. Ginzburg (1982) 所說的, 自然是由於世界性殖民體系的終結與相關的單線歷史觀的沒落, 使得過去依(西方)年代學而來的結構性、不證自明的歷史觀念不再獨領風騷, 以及人類學者更意識到被研究者的文化原就是歷史的產物等而來的。

另一方面, 由這兩個學科在六十年代末期以來的會合所得到的結果來看, 歷史學使人類學更意識到許多初民社會在接觸西方勢力之前, 便已不斷地在變遷(Cohn 1982: 235), 使人類學得以解構了許多傳統人類學的分類概念, 如部落、族群、親屬等(Kellogg 1991: 439)。而過去人類學家所認為的真純的(authentic)土著文化, 事實上往往是與西方文化接觸的結果(Cohn 1982: 236)。更因為歷史時間的延長, 也使得人類學家在較短的時間內所看到的平常而無明顯歷史意義的零碎事物, 得以像 M. Foucault 所說的知識考古學一樣, 經歷史的沈澱結合成一有意義的連結(Adams 1982: 262)。這些都證明了時間在民族誌上的類別之形成上的重要性(Kellogg 1991: 439)。是以, 人類學家愈來愈意識到文化是由歷史過程中不斷的建構與再建構而來(Cohn 1982: 236-41), 也對土著建構歷史的不同手段愈來愈敏感(Kellogg 1991: 439)。

相對地, 歷史學也由人類學的刺激而學會如 E.P. Thompson

(1977) 所說的新的提問與看舊問題的新方式(Cohn 1982: 242), 使史學家得以避免常識性的瞭解及受到後見之明式目的論的限制(Adams 1982: 264)。史學家也由結構論學會了像法國年鑑史學所強調的不動的(motionless)與長時期(long duration)的歷史, 以取代過去以事件為基礎的歷史(Cohn 1982: 242)。或者學會如何由社會互動過程來表現重要的連結與衝突, 以及社會體系的各部分如何結合在一起等(Davis 1982)。而每一文化的歷史觀念更是由其文化所界定(Cohn 1982: 245-9)。也因此, 每個文化有不同的方式來再現歷史(ibid.: 249-51)。當然, 歷史學者在使用人類學的概念與理論時是有其危險(Davis 1982: 273-4): 比如, 人類學有許多種理論與概念, 彼此之間有時甚至是相矛盾的。史學家如何選擇? 如何避免誤用人類學的理論、概念、乃至民族誌? 但這類問題反而提醒我們, 史學家借用人類學的作品並不視其為必須遵守的規範, 而是建議, 更不可能代替歷史資料上的廣泛工作; 它也不是對社會真實有比史學更高視野的知識, 而是有助於史學而關係緊密的姊妹學科(ibid.)。史學與人類學間是有基本的差別。比如, 人類學家很少會感覺到日常生活的時刻有可能成為歷史的一部分, 而史學家往往視每一時刻為一明顯未來的決定者之一, 或是明顯的過去之一範例(Adams 1982: 262)。或者, 人類學家通常使用歷史是為了瞭解浮現中的社會或文化, 而歷史學家則趨於瞭解歷史的過去性(pastness)(Kellogg 1991: 422)。兩者不可能建立共同的認識論空間(Cohn 1982: 251)。也因此, 人類學對史學而言, 最主要的影響除了(增加)文化距離感以對熟悉的材料問題化而產生新議題、以及由文化的內在邏輯來克服文化距離的問題(Ginzburg 1982: 277)外, 恐怕還是在於讓史學更去反省有關人類經

驗的多樣性，以擴大觀察過去的角度及對熟悉的歷史文本有新發現（Davis 1982: 275）。這對史學的目的及其達到目的所使用的手段，也可有更多的反省（Adams 1982: 265）。

上述西方歷史學的發展趨勢多少也反映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史學研究的趨勢上。傅斯年先生在法國年鑑史學出刊 *Annales*（1946）前 18 年（1928）成立史語所，並展開杜正勝（1998b）所說的「史學革命」。而史語所成立之初所設的八組中，便包括人類學在內⁽¹⁾。這自然與當時他強調「現代的歷史學研究，已經成了一個各種科學的方法之匯集」（傅斯年 1928: 6）或「匯集不同學科的專家一起工作，並利用各種相關的工具學問來研究歷史」（林富士 1998: 1）的態度有關。相對於當時的西方史學而言，這已是相當的先進。到了 1955 年，史語所的人類學雖獨立出去而另行發展，但兩個學科間的相互影響已不可避免。事實上，正如張珣（1998）以宗教研究所具體列證的，這相互影響對兩個學科都有助益，在此不再重複。本文將只從一個人類學者的立場，對於史語所會合人類學的史學研究發展趨勢，在期望其能有更高的成果，以對人類學能有更積極之挑戰的思考下，提出一些筆者認為可進一步思考與討論的意見⁽²⁾。當然，這些問題是否真的是問題？以及如何解決？正如前面回顧西方史學與人類學會合的發展趨勢時所強調的，兩個學科仍有其基本的不同。因此，本文將把問題的解答留給史語所的史學家本身而不越俎代庖。

(1)不過，當時的人類學是指體質人類學，真正現代社會文化人類學研究的加入是到 1934 年，社會科學研究所的民族學組併入史語所後才開始。

(2)這作法自然會涉及以較晚發展出的理論觀點來看早期的研究，就當事人而言，確實有些不公平之處。不過，本文目的不是在對一個人的研究做蓋棺論定的評斷工作，而是在提出可討論與思考的問題，所舉的例子往往只是為了方便，希望讀者能有所區別。

一、史學家書寫下的人類學

由於史語所成立之初便已包括了人類學，這使得史語所部分的歷史研究，與人類學的研究有密切的關係。而這些作品對於人類學知識的應用，隨其對人類學的理解與對史學的看法，至少呈現出三種不同的態度與作法：第一種是「禮失求諸野」，將人類學、民族學所研究的「原始民族」視為中國上古社會文化的「遺存」（survival），而為印證及瞭解中國上古史不解之謎的間接對象。這在早期的研究最為常見。比如，凌純聲先生有關中國少數民族的研究便是典型的例子。他有名的《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1934），固然開創了中國的科學民族誌之先聲（李亦園 1998），但他在描述赫哲人的精神生活時，花了許多篇幅來討論宗教儀式上的用具，主要目的是要解決中國上古史上的宗教起源問題⁽³⁾。這種態度與作法自然是受十九世紀中到二十世紀初演化論的影響，而將原始民族的風俗視為較進化文明的早期發展階段之遺存。而這種態度與作法，到八十年代有時多少還可看到。比如杜正勝十幾年前還提到（1983: 152）：「在古史研究上有兩門輔助學科，關係歷史發展理論之建立至大：一是考古學，一是文化人類學。考古學濟史料之不足，文化人類學可以提供我們先民行為的特性，兩者都是治古史的人不可或缺的。」接著，他說他目前的工作之一是新石器時代原始社會的內涵及其轉變為國家的過程。而傳統文獻

(3)舉行研討會時，人類學部分的評論人李亦園先生並不同意此觀點，但筆者仍較堅持這論點。這自然涉及李先生與筆者對於「科學」及「人類學」看法上的差別。事實上，王明珂（1999）及何翠萍（1999）的論文中，均有與筆者類似的論點（雖然，論證方式與脈絡均不同），請讀者自行參考。

固不足以解答此問題，近年出土的考古材料雖不少，但要化做歷史還差一段相當大的距離，這就需要借助於歷史上少數民族的研究和當今民族誌的啟發與人類學的提示了。於是，他花了七、八天的時間，透過報導人與有關文獻的整理，寫下了這篇具有透視中國上古社會意圖的雅美族之報導文章⁽⁴⁾。

這種態度與作法，依照王明珂的意見（1999: 283），其來有自，而不是完全來自西方演化論的影響：四裔志為中國兩千年正史書寫傳統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目的便是由對四裔人群生活、風俗與歷史的描述來刻劃華夏自身。這結果自然導致類似謝世忠（1990）對於芮逸夫先生有關中國少數民族研究所做的批評：「漢族基本上缺乏欲瞭解非漢族的動機，以至於歷史文獻中充滿了幻構的域外世界，籠統概括的、武斷濫用的異族稱謂，以及充滿偏見的對非漢族的文化特徵描述或捏造，以及征服非漢族的戰爭與政治史記錄」（王明珂 1999: 303-304）⁽⁵⁾。相對而言，李霖燦先生有關麼些族的研究，便因能剔除漢文化中心主義或演化論的遺存觀念而重視「土著觀點」，使他的研究充分呈現當代科學人類學的立場與特色；更因他流露出他對麼些地區與族人的感情而表達出當代人文傾向之人類學的關懷，使他的研究備受八十年代以來研究中國西南地區少數民族之學者的推崇（ibid.: 288; 何翠萍 1999: 375-76）。

第二種態度與作法是進一步應用人類學的觀念到史學研究上。芮逸夫先生便是一個典型的例子。他不但介紹 A. L. Kroeber, R. H. Lowie,

(4)本段部分節錄自黃應貴（1984）。

(5)本段引言並非謝世忠原來的用語，而是王明珂詮釋謝世忠文章的用語，因其更能凸顯出其意義而引用之。

G. Murdock 等人類學家的親屬理論給國人，更應用他們的理論到中國親屬制度的研究上。像他依親屬稱謂的形式分類，重新澄清九族的範圍，也增加原本爾雅中「甥」所指涉的範圍到女之子及婿。他更指出「中國親屬制最初可能是行輩型，大概和初民的隊群組織有關；再次演變為二分旁系型，顯然和大家族組織有關；將來也許有演變為直系型的可能，似乎和小家族組織的趨勢有關」（芮逸夫 1972: 935）。芮先生（Ruey 1961）進而應用人類學的親屬與社會結構概念，將中國家族三千年來的演變分成兩個時代：(一)宗族優勢的時代。社會組織的基礎以宗族居優勢的時代，就政治組織而言則為封建時代。約自周初至戰國之世，凡八百餘年。(二)家族優勢時代。社會組織的基礎以家族佔優勢的時代，又可分兩個時期。一為主幹家族優勢時期，約自秦到隋。另一為直系家族優勢時期；社會組織以直系家族佔優勢時期，約自唐代到晚清。清末以後，因為受了西方個人主義觀念及工業逐漸發達的影響，千餘年來佔優勢的直系家族，復遞變為主幹家族佔優勢，並趨向核心家族。

但這類的研究結果，既沒有凸顯中國史的特性而開拓出史學研究的新領域，也未能由中國史的特性來挑戰原有人類學的理論概念。因此，到最後，這類研究既沒有引起史學家的注意，也沒有引起人類學家的注意⁽⁶⁾。這情形實有如黃進興（1997）描述中國近代「新史學」的雙重危機一樣，既沒有史學的自主性，也沒有人類學或社會科學研究上的意義，往往只是反映了一種時尚與流行而成了過眼雲煙。會有這樣的結果，除了沒能注意不同歷史時代的人可能有不同的親屬與家

(6)石磊先生有關儀禮的研究（1982）及杜正勝有關中國家族演變趨勢的探討與修正（1982），均算是少數的例外。

族觀念及缺乏比較的觀點而無法凸顯出中國的特色外，最主要的問題恐怕還是在於他的研究是將親屬與家族孤立起來，而缺少與相對應歷史時代的聯繫，使得讀者無法瞭解到底親屬與家族在中國不同的歷史時期有怎樣的重要性？對照之下，J. Goody (1983) 的研究指出西歐自中世紀以來，教會、國家、資本主義經濟等，在其先後成為當時代的支配性制度前，均控制及利用親屬的機制，以達成其目的。這研究結果不僅證實 A. Macfarlane (1978) 所說核心家庭並不像一般所認為的是工業革命的產物，更直接挑戰了人類學親屬概念的內涵及其獨立自主性。因此，這研究不僅為西歐史家所重視，也為人類學家所重視。

第三種態度與作法則是試圖「結合」兩者以發展出史學研究的新領域。比如，杜正勝 (1992) 所提的「新社會史」，便是要跳出過去歷史研究比較侷限於政治、經濟和狹義的社會等領域內而以帝王將相為歷史活動主體所造成的限制，並強調人民群眾為歷史主體而以人民生活為歷史研究的重心。這包括物質、社會、精神三個層面，必須通過全面性、整體性的多層次體察，以掌握各個時代各個社會的特質及民族社會的文化特質。為達到此一研究目標，應多利用過去較忽略的類書、筆記小說、古禮經說、札記等方面的資料。在筆者看來，這在相當程度內已是在結合史學研究與人類學的觀點。雖然，杜氏為了強調史學本身的自主性，避免過去引用社會科學而成為社會科學的奴僕或遭瓜分的可能結果，在其行文中避免提到人類學。不過，在史語所人類學組其他史學工作者的討論中，這種結合的態度更加明顯。像蒲慕州 (1998) 所提的「生活史」，就很明確地指出人類學對於生活史研究的影響，除了讓史學家意識到日常生活在瞭解歷史上文化心態的

重要性外，更促使史學家意識到「歷史的主體」、「多元的解釋」、「研究者個人的文化背景和意識型態在研究中所造成的影響」等問題，並注意到如何像人類學家一樣「強調文化的距離感，也就是研究者與研究對象在文化上保持一種『陌生感』，讓史家重新檢討一些習以為常的文化現象，重新解釋，將熟悉的材料『問題化』，應該可以發現許多新的議題」，以及「強調每一文化的內在邏輯，認為文化中每一部分都是形成一有機整體的要件」。在這樣的思考下，蒲慕州所寄望的生活史則是「建築在傳統政治社會史的基礎之上，但強調以人的日常生活為關注的重點，從對人們日常生活的重新認識和解釋來開啟對歷史的另一扇瞭解之門。這新的瞭解可能會修正甚至崩解傳統史學中一些習以為常的觀念，譬如朝代興替並不能做為有意義的歷史演變的指標，生活習俗的轉變有其自己的軌跡，思想的變化不是一種獨立的現象等等。因此，生活史的提出實已逼使史學家「企圖放棄傳統史學中的一些基本框架的限制，注意新材料，新觀點，也常思從比較的角度去思考問題」。這其實多少已是在思考歷史學知識的問題。不過，上述這種結合兩學科的傾向，企圖最強烈的則表現在林富士所提出的「歷史人類學」上。

林富士 (1998) 一開始便指出人類學組的歷史學同仁，為了和歷史學組的同仁以及民族所的人類學者有所區隔，最近已正式提出「歷史人類學」的研究領域。這種與人類學結合的發展不僅與西方史學從 1970 年代以來的趨勢相似，其研究成果至少有四方面與西方歷史人類學的特質是相呼應的：(1) 在研究對象方面，民眾、婦女、少數民族、巫者，這些處於社會底層或邊緣位置的人群，都是關注的焦點。(2) 在研究課題方面，舉凡民間信仰、祭典、儀式、宗教心態、喪葬、

身體、疾病、醫療、飲食、服飾、住宅、車駕、娛樂、性、死亡、夢、生育等，包括物質文化、宗教信仰、生活禮俗和生命儀禮等四大領域。(3)在研究材料方面，範圍和種類非常豐富而多元，有考古、器物、圖像、墓葬、碑刻、古文書、古文字、醫籍、宗教典籍、文學作品，以及傳統的歷史文獻等。(4)在現世關懷方面，研究的課題都或多或少，自覺或不自覺的，直接或間接的，回應了臺灣社會目前所存在的一些現象和問題。但另一方面，作者也承認這研究新趨勢有其限制。如缺少田野工作，偏好「長時期」、「大空間」以及「結構性」的研究而未能結合微觀與宏觀的角度，無法兼顧描述與分析，無法適切地掌握、運用人類學的理論和概念等。而林氏所倡言的歷史人類學，多少也與王明珂（1997）的「人類學的歷史研究」相呼應。

上述史學研究在採用人類學知識上的三種主要作法，不但有其發展過程上的先後秩序，更呈現其對人類學知識的掌握與對史學研究本身的自省程度。不過，第三種結合兩個學科的作法是否真的與第二種只應用人類學概念的作法有明顯的差別？前舉三人的共同作法是強調新的研究課題與新材料的使用，但對於認識論及知識論上的思考便有很大的差別，有的甚至鮮少觸及。因此，「新社會史」、「生活史」、「歷史人類學」等是否已足以成為一個新的領域？其實是值得進一步思考的。在人類學中，一個有發展性之新領域的產生，往往必須證明其研究課題本身為 E. Durkheim 所說的社會事實（social fact）。這不只是一要說明該主題在研究上的重要性及其不可取代性，更涉及其在知識體系上的性質與位置、以及如何認識與研究的途徑。如此，自然常會導致對該學科知識性質、目的、手段等的反省。唯以此要求史學可能不盡然完全適宜。但做為一位人類學者，筆者對從事

中國研究的史學所期望的，不只是看到應用人類學的知識來拓展史學的研究而已，更希望看到的是史學研究本身因其能掌握中國歷史的獨特性而能挑戰人類學已有的概念與理論。如果要做到這點，不論應用人類學的知識與否，史學研究成果若能具備一般人類學研究及其知識所具有的幾個主要的思考特性，其必然會有較大的可能性。至於人類學知識有那些特點？這自然是有所爭議的。不過，文化相對論（或被研究者）的觀點，整體性的觀點，比較的觀點，以及全人類歷史的觀點等，應較能為大多數學者所接受⁽⁷⁾。下面將就這幾點進一步來討論。先談文化相對論的問題。

二、被研究者觀點的問題

所謂文化相對論實即強調被研究者與研究者觀點上的不同。首先，這思考用到歷史研究上，便涉及「歷史主體性」的問題。而這樣的問題意識在史語所近來的史學研究中，似乎已受到相當的重視。比如，新社會史（杜正勝 1992）或生活史（蒲慕州 1992, 1998）所強調的重視平民百姓或庶民的民間文化與歷史，並以之取代過去歷史研究以統治者或菁英為歷史主體的作法。在這個趨勢下，婦女（李貞德 1996a, 1996b; 李建民 1996; 陳弱水 1995）等以往被忽略的人群也都有機會「進入」歷史。甚而出現像蒲慕州（1995）對「無心史料」的主體精心考究之研究。即使如此，正如何翠萍（1998: 12-16）所批評的，至今大部分的史學研究對於歷史現象主體的人群，往往缺少較明

(7)有關這些特點與傾向，請參閱黃應貴（1992a）：

確的認定。也許正因為這緣故，杜正勝在對於「臺灣中國史研究的未來」的討論中（1995: 22），也特地提醒史家「往往不自覺地以漢族作中心而忽略『土著民族』或『移徙民族』的觀點以及他們遺存的事實」，並提出「自古以來便有『十里不同風，百里不同俗』的謠諺。長江流域及其以南地區的歷史研究，土著的成分往往被忽略，我們如果在漢族觀點之外也能從土著民族的觀點去發掘事實，應該會建構不同的歷史面貌？」的問題。事實上，由相關的人類學研究（黃應貴、葉春榮 1997）成果來看，我們也愈來愈能舉證出中國有許多地區是由漢民族與非漢民族所共同構成的，有些地區漢人甚至居於弱勢。即使漢人居於優勢，其文化卻已深受當地土著的影響。漢族正如世界其他大多數民族一樣，在其歷史發展過程是不斷地增添新的成分，也不斷地放棄一些舊有的成分。這裡，我們看到由於人群主體的不確定而導致研究者的漢文化中心主義無意間的擴大。

不過，上述的發展雖是可喜的現象，但卻仍未能真正去面對歷史主體性的問題。所謂的歷史主體性，不只是涉及歷史資料所代表歷史上活動的主人是誰及該資料是為誰說話，更重要的是誰是這整個歷史活動「真正」的推動者。因此，這類問題的提出，往往得不到最終的解答，反而只是得到多元的瞭解角度與曖昧性。而這可能更符合歷史的真實。惟這類對「誰是歷史活動真正的推動者？」的解答，更依賴對歷史有整體性之思考後的結果。比如，M. Sahlin（1985）就依文化的秩序分辨出英雄式歷史（heroic history）及神話實踐式歷史（mytho-praxis history）⁽⁸⁾。也因此，上述史學研究雖確實因注意到過去被

(8)當然，這篇論文重點並不是要處理歷史的類別，而是強調文化秩序一方面可繁衍歷史及文化秩序本身，另一方面實踐本身則可對文化分類重新評價而有改變文化秩序的動力。

忽略的人群而拓廣我們在歷史瞭解上的視野，卻還不足以加深瞭解的深度。至少，當我們開始注意平民百姓的歷史時，我們還是必須問我們自己，這研究主體的改變究竟是因為歷史材料告訴我們當時平民確實比貴族更能主導當時的歷史活動，或者這種改變只是反映了當代臺灣民主化趨勢下的一種選擇？

其次，意識到歷史現象的主體性問題只是討論被研究者觀點的第一步而已，就如同注意到中國境內內部的差異只是避免漢族中心主義的第一步一樣。更重要的是如何剔除自己文化或當代文化觀念上的障礙，以便更正確地瞭解被研究者的觀點。這其實是相當不容易的事，卻往往是在從事文化層面研究時決定其是否能有所突破的地方。以筆者研究的布農人為例，一開始，筆者有意無意中便假定了布農人與現代人一樣，所有的人都生而平等，而每一個人也都是獨立自主而為其行為負責任的⁽⁹⁾。因此，筆者早期的研究便凸顯出其個人能力與後天成就在其文化發展上的重要性。但這結果卻與前輩研究所呈現的布農人趨於集體與天生命定的傾向相矛盾。被這個問題困擾十多年之後，筆者才發現，其實布農文化反而認為人是天生不平等的，因為每一個人天生的能力都不一樣。而且，每個人也都會為了追求私利而從事與人競爭、傷害他人等損人利己的行為。但另一方面，他們也強調人有利他及追求集體利益的一面。其間的矛盾則是由個人的能力與成就必須是由集體實踐或其對群體的貢獻來認定而得到調解與超越。這點乃成為布農文化的主要特色。而最能具體呈現這樣文化特色的便是他們原有主要的交換方式：交換雙方依其相對能力來交換。比如，一個人

(9)其實，這樣的假定在資本主義意識形態影響下的社會及人文科學研究中，是一相當普遍的現象。這問題確實也是到有關「人觀」研究課題的提出後才較普遍地被意識到。

一天能砍柴二十公斤，另一個人三十公斤。當後者向前者借二十公斤的柴時，他必須還給前者三十公斤的柴。反之，前者向後者借三十公斤的柴，他只須還二十公斤。這方式自然與資本主義經濟意識形態支配下的交換是截然不同的。也是在這種人觀的觀照下，除了能力相若者間有著強力的競爭外，能力較好的人必須照顧能力較差的人乃成為布農人的社會道德與「政治」規範。如此，也建立及維持了布農人的傳統社會秩序。由此，筆者不但得以解決前述集體與個人、天生命定與後天成就等的對立與矛盾，更得以開展出有關人觀、空間、時間等基本文化分類概念研究的路徑¹⁰⁰。

相對之下，史學研究因受到史料的限制自然更難處理被研究者的主觀觀念。但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正如 D. Lowenthal (1985) 所強調的，史家所研究的過去就如同人類學家所研究的異文化一樣，研究者必須先拋棄自己或當代文化之偏見的限制，才有可能進入或掌握蒲慕州 (1998: 5) 所說的「生活情境背後的文化心態」。尤其是史語所生活史研究近來已明顯傾向於文化層次的探討時¹⁰¹，這方面的問題與意識則更值得注意，也是未來可能有所突破之處。比如，現代一般人談到權力時，有意無意中都是在指政治、經濟、社會上的權威所具有使人屈從其意志的強制力。這其實只是隨資本主義經濟盛行而來之功利主義式的權力觀念。而邢義田未出版的小書，《天下一家：秦漢帝國的結構》，是一本非常精彩的綜合性著作。由這本小書，我們不但可以瞭解他過去出版的看似瑣碎複雜而沒有清楚大企圖的研究論文，其

¹⁰⁰ 本節有關筆者布農文化研究的內容，細節請參閱黃應貴 (1989, 1998; Huang 1995) 等有關著作。

¹⁰¹ 這趨勢並不限於史語所，依梁其姿 (1993: 6) 的調查報告，這是臺灣史學研究的新方向之一。

實背後都是為了解決「秦漢時代所建立的帝國結構，相對於羅馬帝國的四百年，雖經許多朝代的迭興，卻能延續了兩千年。為什麼？」的大問題所做的有關研究。在這本書中，他的回答除了提出「家——國——天下」由家延伸、擴大到天下的一元式社會、政治和倫理結構外，更提到這體制運作的過程可以帶給平民百姓「將相本無種」而可能「朝為布衣，暮為卿相」的梦想與希望，以及維持「私天下」與「公天下」間的平衡等看法。但最值得注意的是，在上述的結構體系之下，表面看來是一種權威式的權力模式和倫理原則，卻也是建立在孝道的信仰與《孝經》所具有的神秘力量上 (頁 49)。而皇帝有天下之主的能力及統治的正當性，更是經由封禪、郊祀和上陵等和天地或宗廟祭祀有關的活動來證明 (頁 18-19)。因此，筆者雖然並不熟悉秦漢時代的文化而無法由此進一步思考它的可發展性，但任何熟悉近代政治人類學的文化研究趨勢或東南亞民族誌的人，很容易便想到，如果我們能夠回答「什麼是當時秦漢時代人的權力觀念？」的問題，說不定這研究結果可以像 B. Anderson (1972) 由印尼爪哇人的 potency 觀念或 C. Geertz (1980) 由巴里島人的 theater state 觀念發展出與西方功利主義下的觀念非常不同的權力看法。而這種結果也勢必挑戰及影響相關社會科學家的思考與研究¹⁰²。類似的問題亦可見於有關「什麼是歷史？」的問題上。

前面已經提到，史語所人類學組似乎已有共識，由發展「歷史人類學」的研究領域來區辨他們與其他史學研究者的不同。但在林富士 (1998) 論文的討論中，似乎把歷史人類學簡單地界定為歷史化的人

¹⁰² 有關研究與問題的進一步討論，可參閱黃應貴 (1998)。

類學或人類學化的歷史學，而無法把八十年代以來的歷史人類學與以往注意歷史的人類學區辨開來。事實上，人類學在十九世紀開展之初，便因演化論之目的論的主導而有著明顯的歷史傾向。但到了二十世紀初，進入「科學」的人類學時代後，反而因功能論經驗主義的要求與 C. Lévi-Strauss 結構論追求普遍存在之深層結構的科學觀之引導，而有很強的反歷史傾向。在這其間，雖有 F. Boas 的歷史學派所提倡的民族誌史 (ethnohistory)，及 E.E.Evans-Pritchard 因強調人類學的人文學性質而提倡的歷史研究，均只曇花一現而沒有對科學人類學的性質與研究趨勢有所挑戰。一直到八十年代初，M. Sahlins (1981) 由討論有關英國 Cook 船長到達夏威夷群島時如何被當地人視為一歷史事件的問題，提出了文化如何界定「歷史事件」或「歷史」的課題。這樣的提問與他的解答，不只發展出他的文化結構論來同時解決當時社會科學理論中的許多二元對立的觀念，如客觀論與主觀論、物質論與觀念論、結構與行動者、外在因素與內在因素、變遷與持續、全球化與地方化等，使人類學在走向既是科學又是人文學的途徑上，像 P. Bourdieu 一樣，提供人類學研究一個新的途徑。更重要的是他所引發的歷史人類學，其後續發展更建立了如何能由被研究文化對過去的意識與再現來瞭解其歷史觀的研究課題。此即 E. Ohnuki-Tierney (1990) 及 J. D. Y. Peel (1993) 所說的歷史性 (historicity) 問題，也使歷史與文化的研究有了鮮明的交集¹³。

然而這類最能涉及「什麼是歷史」的歷史學核心問題，在史語所的史學研究中，反而最被忽略。勉強找到有關的研究是王汎森

¹³本節有關歷史人類學的發展，部分節錄自筆者另一篇論文（黃應貴 1999b）。相關問題可參考 Thomas (1989)。

(1998) 有關清末有史無史爭辯的討論¹⁴。這無疑反映出史語所史學研究的文化史新趨勢中，對於被研究者觀點之課題的選擇上，正如何翠萍 (1998: 17-21) 的批評，似乎缺少理論意義上的思考。以筆者近十年所推動的有關基本文化分類概念研究為例 (1993, 1995, 1999a)，之所以選擇人觀、空間、時間、物、數目、因果等等，正如 E. Durkheim (1995) 所說的，這是西方哲學家從亞里斯多德以來所認為的瞭解之類別或範疇 (the categories of understanding)，是各文化知識概念體系建構的基礎，其性質也影響該文化成員認識世界的方向。雖然，這些基本概念是否在每一個文化都那麼基本是可以質疑的，但至少我們在選擇研究課題時，均有所思考，並提出理論上的理由。而這類缺點，在筆者看來，將會限制了如何由中國史研究中發展出具有理論意義的研究成果之可能性。

三、整體性的問題

幾乎所有近年反省史學研究相關問題的史家，都會提到法國年鑑史學的典範與整體性史學 (total history) 的概念。這多少也反映出過去至今史學研究往往缺少整體性觀點的缺陷：不但許多研究同一時代不同問題的史語所同仁間沒有對話而無法整合，甚至同一學者的不同作品都沒有整合一起。這點，在何翠萍 (1998) 論文中已舉出許多具體的例子，筆者不再重述。也許正因為如此，杜正勝便一再強調整體性為社會史 (杜正勝 1992: 108) 或臺灣九十年代以來史學研究的新

¹⁴梁其姿有關三字經的研究 (1999) 應是一個更好的例子。但她不是史語所的成員，故以王汎森的論文為例。

趨勢（杜正勝 1995: 23），而他更以實際的研究（1979, 1990）做了很好的註解。但筆者一直無法清楚瞭解杜氏所說的整體性。在別人對他的訪問中，他雖說到「整體不是大雜燴。……從獨特的層面出發，……和當時其他各層面多少有關聯，…自然而然的就可以擴充成為一個整體的研究，這就是我所謂的整體的意思」（邱家宜、呂麗文 1996: 290）。這裡所說的整體性看起來好像只是連結，或者是他後來所說的交集（1995: 23）。若是這樣，這與一般社會科學所說的「整體性」顯然有段距離。至少，當我們談到整體性時，固然會描述各個部分如何拼湊一起（fit together）及其背後的機制。但不管這機制是來自制度或人的行為，其基礎必須是超越現象本身或「常識」而在理論上是不可化約、有其獨立自主性的社會事實。它可以是人群結合的原則、心靈的結構、勞動的二重性、認識世界的分類等等。而不同的基礎與不同的理論性質，自然會使整體性有不同的面貌呈現。當然，這類問題並不是現在才有，就如同具有整體性的研究也不限於當代。比如史語所第一代的陳寅恪先生便是一個有名的例子。

誠如陳弱水所說（1998a: 26），「無論就中國或世界的現代史學發展史而言，他的眼光都算是先進的」。在他有名的唐代政治史述論稿中，陳寅恪先生（1974b: 1）開宗明義便說，「種族」及「文化」「二問題實李唐一代史事關鍵之所在」。於是，「關中本位政策」所結集的統治階級、武周之後依科舉而來的進士所組成的新興階級、安史亂後的地方藩鎮所涉及的地方政治革命、唐末的黨爭等，均涉及因胡漢等不同種族與不同地區所具有的不同文化而結集之對立黨派間的互動。而這類互動正足以說明整個唐代的政治動亂。事實上，他的《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不僅提供上述政治活動的制度背景，更加强

了「種族」與「文化」這兩個因素對瞭解唐代歷史的重要性。由此不難凸顯出他從事唐代歷史研究所具有的整體性而成為中國史學研究的一個典範⁴⁵。只是，也是從陳寅恪先生開始，我們就無法清楚知道這「整體性」的性質與基礎。比如，他（1974a: 65-66）強調關中本位的文化政策除了能文飾輔助其物質及整軍務農政策之進行外，更可維繫關隴地區的胡漢諸族之人心，使其融合為一家而成一堅強的團體，以與山東、江左對抗而能鼎足為三。但對於他這種功能論式的論述，除非我們能先證明「漢文化」已成為當地胡漢的信仰或意識形態，我們實無法瞭解這文化政策何以有這麼大的因果作用與解釋力。又如，在唐代的整個政治動亂中，如前所述，統治階級的替換、中央與地方政治革命、黨爭乃至唐室的覆亡，種族問題一直若隱若現。但筆者一直無法清楚瞭解的是：種族只是「政治黨派」衝突時的表象與連結方式？還是衝突本身的由來？這些恐怕不是陳弱水（1998a: 25）所說的「社會力量」或「古人心志」便可一語道盡。它不但涉及整體性性質的問題，更涉及歷史現象的解釋及社會科學的概念與理論的問題。這種困惑同樣產生在史語所第三代如杜正勝的研究。

杜正勝在他的周代城邦之自序開頭便說到他的研究是在從事「春秋時代我國社會性質的剖析」。因此，全書便系統地呈現春秋時代，在原始氏族共同體的遺習下，周人由武裝殖民來建立邦國、農莊聚落的土地經濟、國人與野人身分地位的分辨、乃至生產工具及生產方式的限制所共同提供的社會經濟基礎、世官的統治與巨室政治等等的「因」「緣」際會，乃建構出中國歷史上獨一無二的「國人參政」

⁴⁵有關這個典範的討論，參閱陳弱水（1998a, 1998b）。

「平民與政」的「城邦時代」。而中央集權（頁 136）與「帝國主義」（頁 130）的發展，以及「城邦的興起先天就潛藏沒落的種子」（頁 131）等均導致城邦的沒落與結束。由此，全書呈現「歷史發展的整體性和內在的貫通性」（頁 14）。而這種由社會經濟基礎來系統探討當時社會的性質，確實呈現出許多層面的連結，並使我們對當時社會的瞭解在封建、奴隸之外有一新的路徑。但就筆者看來，這仍只告訴我們連結現象的存在而不是連結的性質與基礎，更難瞭解或解釋歷史發展的動力為何？比如，全書強調氏族共同體為承於前代的「因」，其共產、集體勞動、成員不能任意遷徙等均為當時人有關行為依循的規範。但為什麼？是像 M. Godelier (1977) 所研究的 Inca 帝國一樣，原始部落的行為規範在新的歷史情境中已成為其「意識形態」？又如，城邦沒落的原因是「中央集權」與「帝國主義」的發展結果。但為什麼當時的統治者要「中央集權」與獨霸？是像 E. Leach (1954) 在研究卡欽時所發展出的理論一樣，假定了「獲得權力的欲望是人類事件背後一個非常一般性的動機」？這正如何翠萍 (1998) 批評生活禮俗研究對於主題的選擇缺少理論意涵的探討一樣，實都涉及理論有關的問題。類似的問題也可見於《編戶齊民》上。

《編戶齊民》討論中國由封建城邦的古典時期到帝制時代傳統時期的「傳統政治社會結構之形成」，強調「國際戰爭」的擴大、劇烈與頻繁使得政府必須編訂戶籍來有效控制人力資源以達擴大徵兵的目的。這也與新兵制、新戰術、地方行政系統的建立、土地為人民私有而得繳納租稅、移入以軍統政的閭里什五制之聚落人群結構、成文法典的公佈所呈現人民身分齊等、徒刑取代肉刑使平民更為國家所用等相呼應，使我們看到中國由封建到郡縣的過程，編戶齊民成為傳統政

治社會結構兩千年集權統治政府的社會基礎。對比於周代城邦，杜氏的整體觀顯然更成熟些。因除了上述各項的連結外，他更注意到其間的相互界定關係。比如，有關成文法典的公佈，他進一步注意到「新形式的法律不但反映了新的政治社會秩序，也做為新秩序的依據，反過來規範、指導政治社會的發展」（頁 240）。而對於這個整合的結構體系，他更注意到其內在限制。比如，做為這時代演變動力的戰爭，其過度發展的結果不但導致編戶齊民的破產，更可由此說明山東六國凡能延續收拾人心的惠政（或德政）便能緩和編戶齊民的破產而苟延殘喘（頁 379）。雖然如此，正如前述有關「中央集權」與「帝國主義」的問題一樣，筆者還是無法瞭解「戰爭做為歷史現象解釋的理論基礎」。在這點上，嚴耕望先生的企圖則有其意義。

嚴先生也是重視整體性。由他的《治史答問》及別人與他的訪談錄（邢義田等 1991）中，我們可以發現他原先所說的「整體中國的歷史觀」只是指研究必須包括區域間的差異性而不侷限於核心地區，以及斷代史與整個中國歷史的整合而強調前者在後者發展上的地位。（如唐代為何是中國史上的關鍵性大時代？）但在他一生最重要卻未能及時完成的作品《唐代交通圖考》的序言裏，開宗明義便說到「交通為空間發展之首要條件，蓋無論政令推行、政情溝通、軍事進退、經濟開發、物質流通，與夫文化宗教之傳播，民族感情之融合，國際關係之親睦，皆受交通暢阻之影響，故交通發展為一切政治經濟文化發展之基礎，交通建設亦居諸般建設之首位」（1985:1）。「於已知交通之暢阻對於國家之盛衰，地方之開發，與民生之調劑，皆有莫大之作用，治史者豈得不三致意焉」（1985:2）。至此，他已把他進一步之整體性的基礎點了出來。雖然，他這套書只出到第五卷而無法看

到他如何將交通與唐代歷史的政治、社會、文化等其他層面結合起來，更無法確定他所說的交通是否真的隱含地理空間的基礎而令人有著一些疑惑與無限的惋惜，卻已足以讓我們想像他的企圖若能及時完成，說不定其理論意義可比美 W. Christaller 與 A. Losch 等所發展出的中地理論及 G. W. Skinner (1967) 應用該理論到中國研究上所發展出的市場體系理論。這裡，我們也看到他由歷史地理學的興趣與研究成果所帶來的理論性意識，並形成他的歷史觀念。對他而言，「史料與理論當相互結合，俾能形成新學風，發展成新傳統」（邢義田等 1991: 610）。換言之，整體性性質的釐清必然與理論觀念有關。雖然，這理論觀念的有效性也必然離不開史料的檢證。

四、比較與全人類歷史觀點的問題

整體性的性質固然與理論有關，但理論的意義必然建立在比較的基礎上。惟人類學所說的「比較」是較複雜而有不同的類型¹⁶：從透過不同類型社會或現象的控制研究來尋求更具普遍性的原則，到透過潛藏的對比來呈現其獨特性等均是。但不管那一種，其結果都能分辨出該文化或歷史現象的獨特性。換言之，缺少比較的過程，哪些現象是獨有的便成了問題。比如，過去研究中國歷史的人常會強調以中國為中心是中國文化的特色。但任何有異族接觸經驗的人都會發現種族中心主義幾乎存在於所有的人類，只是對外人的開放與好奇心程度不同而已。反之，像中國人對於在儀式祭拜上所使用的花，因太過於平

¹⁶有關討論請參閱黃應貴（1994: 19-20）。

常而不以為意。但這對 J. Goody (1993) 來說，卻是東方文化的特色，與西歐、中東、非洲等地的文明截然不同。它更涉及有關各文化對於神性、物、祭祀、宗教等的認識與再現，乃至思考上的基本差別。在這些問題上，非洲反而與西歐文化非常接近。由此，他進而質疑西歐文化的獨特性。在中國史幾乎等於歷史學的史語所史學研究裡，上述這類因缺少比較視野所造成研究上之限制的問題也就特別嚴重¹⁷。比如，有關中國文化獨特性及其如何發展的問題，便是一例。

有關中國文化獨特性及其如何發展的問題，現仍為史語所內一個組的考古學，便有其特別的看法。至少，張光直先生（1988: 14-24）便認為中國史前文化的發展是代表一種人類社會由原始到文明的世界式（或非西方式）之連續性的轉變方式，由此呈現中國史前史的特殊性。同樣，原為史語所成員之一的人類學，對中國文化的獨特性也有其看法。比如，謝世忠（1999）對芮逸夫先生的「中國民族誌」雖有嚴厲的批評，但他也承認芮先生試圖由區位、人種、語言、生業、群居及宗教倫理等範疇的世界性體系架構中，找到中國民族的獨特位置。這不只將中國帶進世界性的知識體系中，也使有關中國全貌的論述有著世界性的比較基礎。對照之下，史語所史學對於中國文化獨特性的掌握與呈現反而表現得最不清楚。

當然，上述的討論並不意味在有關中國歷史發展的特性問題上，史學研究沒有成績。事實上，上面提到杜正勝的《周代城邦》便不斷地與西歐做比較來呈現當時中國社會的特色。而邢義田（n. d.）對於秦漢帝國結構的探討也是經由不斷與羅馬帝國對話而來。至於像蒲慕

¹⁷事實上，這是整個臺灣史學界的問題。梁其姿（1993: 5）的調查報告中便指出臺灣史學研究超過 90% 均研究中國史。

州 (Poo 1998) 正在進行中有關中國、古埃及、美索不達米亞三文明古國對於異己 (others) 的知識建構與態度之研究，不但直接挑戰過去將中國視自己為世界的中心當作中國文化特色的觀點，更企圖由此課題的比較研究來尋找中國文化在世界歷史文化中的特色，以及各古代文明做為一文化霸權有那些共同特性，其結果似乎是可以期待的。不過，無可否認，這些研究在整個史語所的史學研究中，恐怕仍然是例外，而不是常態。

也許正是這個原因，杜正勝在檢討臺灣中國史研究的未來時，也不得不再叮嚀：「以往中國史的研究傾向比較習慣於從中國看中國，……史學家如果（能）擺脫中國中心本位，把中國歷史從今日中國的疆域解放出來，拓寬領域，用整個亞洲大陸（或歐亞大陸）作基礎，對於中國歷史文化可能會有新的看法」（1995: 21）。其實，陳寅恪先生（1974b）早在討論唐代政治時便證明了這種拓寬領域的重要性：唐代武功可稱為中國空前盛業，但其致勝的原因除了中國自具之精神及物力外，競爭的外族本身的衰弱或其與鄰接部族的關係均有其決定性。如北突厥或東突厥的敗亡，實是其境內天災及亂政，以及其他鄰接部族回紇薛延陀的興起，使中國有可乘之機。因此，對唐代武功若只限於中國歷史本身來瞭解而不擴大到中亞及西南疆域以外的外族與外族間的相互關係，很容易落入漢族中心主義的限制。

不過，這裡所說的拓寬領域已不是比較的問題，主要反而是涉及如何將研究對象的歷史活動擴大到更大的範圍來看。最極端的自然便是將地球上的所有人類視為一活動及研究的單位。這不僅可注意到其間直接的連繫，更有可能如世界體系理論的討論一樣，發現到同一時代不同地區的平行歷史現象背後，其實具有共同的因素與關連。像臺

灣南島民族在十七世紀以前原是臺灣的主人，到 1636 年以後，漢人開始被荷蘭人招募而大量移入臺灣，遂逐漸改變南島民族在臺灣的地位。至十九世紀末，他們更逐漸成為島上的少數、弱勢民族。而這整個歷史發展過程不但與荷蘭、中國東南沿海農民及後來的日本人均直接關連，更是西歐在十六世紀所發展出來的世界性資本主義的拓展所造成的⁽⁸⁾。而在 M. Sahlins (1994) 的研究中，從十八世紀到二十世紀初，英使 Macarney 向乾隆皇帝的「朝貢」及英國對於中國茶的渴求、夏威夷 Sandwich 群島上貴族對歐洲商品的消費狂熱、北美西北海岸 Kwakiutl 人對於歐洲工業生產的毛毯之需求等，表面看起來是各自獨立的事件，背後卻是西歐世界性資本主義發展的結果。至於像 E. Wolf (1982) 將地球上的各地歷史隨世界性資本主義的發展而全部連結起來，則更是典型的極端例子。而這幾個例子，相對於陳寅恪先生的研究，最大的不同是，他們在擴大研究範圍做為其研究單位時，即思考到這些範圍內各部分所以會連結在一起的基礎與理由為何。以前述 Sahlins 為例，他雖與 Wolf 一樣，承認世界性資本主義的拓展為相關歷史現象產生的動力，但他卻強調資本主義在世界各地之所以能產生作用，主要反而是透過地方文化的不同認識與反應而來，而不是像 Wolf 所認定的是透過貿易上的經濟利益而來。換言之，他們對於歷史現象的解釋是建立在不同的理由與基礎上，這自然涉及理論的問題。

(8) 有關臺灣南島民族的發展與西歐資本主義拓展上的關連，請參閱黃應貴 (1992b)。

五、現世關懷的問題

除了上述幾個與人類學知識特點相關的問題外，另一個在社會、人文學科中相當普遍存在的問題，便是現世關懷的課題。這課題在史語所似乎是個敏感問題。理由很可能是傅斯年先生創建史語所之初，便在其工作旨趣中說明得很清楚（1928:8），史學「不見得即是什麼經國之大業不朽之盛事」，他所期望的是「有十幾個書院的學究肯把他們的一生消耗到這些不生利的事物上，也就足以點綴國家之崇尚學術了」，而反對「愛好的主觀」太強的人進入史語所，以免「帶進一些烏煙瘴氣」。正如杜正勝所說（1998a:55），「傅斯年理想的研究社群是要有一批人，不為外物所動，搜尋一切可能的資料，使用一切可能的方法，專心至意追求知識的突破，以臻於世界最高成就之東方學水準」。為此，「傅斯年顯然設法隔離學術與現實，以免受到污染……造成史語所與世隔絕的形象與傳統」（ibid.: 56）。但這樣的傳統卻也一再受到社會及學者的質疑與挑戰。

所謂社會的挑戰最直接的便是歷史建構與意識形態的關係。在現代民族國家建立與維持的過程中，歷史建構一向是建立國家統一（或獨立）與國族主義意識形態的重要工具（Anderson 1991）。比如，黃帝神話的發展便是晚清國族建構的過程，為一個近代中國「想像的社群」提供一個堅實的「歷史基礎」（沈松橋 1997）。更不用說任何現代民族國家的政府所資助的「歷史教科書」與其推動的歷史研究必然會「被」賦與「政治」色彩。而隨著不同政治立場的政府之替換，勢必導致不同版本歷史教科書的出現與歷史研究潮流的替換。更何

況，當今之世，史學家可參與的世事還不少。在這環境下，史家可以完全與社會現實脫離？尤其是由社會所資助的學術研究被社會要求回饋社會時，史家能置身事外？

其次，「純粹史學」也受到史家本身的質疑。不只是中國傳統歷史研究從一開始便強調所謂「嚴夷夏之防、明人倫之教、辨王霸之道、通古今之變、究天人之際」的史義，或余英時（1976:261）所說的「古為今用」，史家所存在的社會狀況與親身體驗更常直接影響史家對於歷史研究課題的選擇、乃至解釋與創新，因而成為史學研究發展的一個重要動力。這情形就如同人類學家從事異文化的研究，其動機常是來自研究者為了尋求解決其所屬社會文化的問題。比如，M. Mead（1928）有關三毛亞人青少年的研究，目的是為了解決當時美國日益嚴重的青少年問題。而 M. Mauss 的 *The Gift* 一書（1990），更是對當時西方社會在資本主義經濟支配下所導致追求個人利益的過度發展而缺少群體利益與道德規範的制約之批判，並企圖由古代及原始社會的研究中，尋找未來可能的出路。也因此，傅斯年先生替史語所史學研究量身訂製的「與社會脫離的純學術研究形象」會遭到沈剛伯先生（1989）提出「史學與世變」的諍言，以及年輕一代學者如林富士（1998）等的焦慮似乎都是可預期的。而面對這種「淑世精神」的挑戰應如何應變，筆者不是史學家，自不宜提出任何有效的方式與方向，倒是可以人類學的例子與本身的經驗提出一點看法。

人類學家的研究對象往往是當今仍活生生存在的人，因而有比史家更大的壓力及道德上的責任去關懷及改善現世的問題，而發展出所謂行動或應用人類學，使一部分人類學家投身到實際問題的處理中。但這經驗也使人類學家意識到，在實際應用問題的處理上，人類學家

和其他人一樣，並不具備更多而方便的专业知識。反之，只注意實踐上的問題，往往使人類學家陷於經驗論的困境，並限制了人類學知識繼續發展的可能，而會導致人類學本身的萎縮乃至消失⁰⁹。比如，B. Malinowski 晚年投身到非洲種族問題的解決上，以便對人類學主要研究對象有實際的回饋，並出版了他的有關研究（1961）。但他這類實踐與研究的結果，對實際問題的解決卻沒有什麼幫助，也沒有在人類學知識的進展上有明顯的貢獻與影響。而筆者本身也有類似的經驗。

當筆者於 1973 到 1974 年間在山社從事田野工作時，由於筆者碩士論文的題目是有關當地人的經濟發展，在收集論文資料的同時，也幫助他們發展有關的適應組織（如儲蓄互助社、共同運銷、共同購買等），以解決當地接受市場經濟時因資本不足或產銷被壟斷所造成的困難。而這些組織因運作上的成功而被推廣到整個陳友蘭溪流域，這不但使山社成為整個地區經濟發展的中心，也使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的機制在當地更有效地運作。結果造成當地貧富現象日益明顯以及資本更為龐大的現代金融組織陸續進入該地區，進而導致山社內部階級的衝突與原來所發展出之適應組織的沒落。因此，當地友人後來便對筆者半開玩笑地說，「你只幫助了有錢人！」這事對筆者造成很大的衝擊，也讓筆者意識到「除非我想出資本主義經濟以外的另一種可能，否則不可能真正解決當地的經濟問題」。事實上，這原本就是人類學家最能去思考的。因人類學在今日的各種學術專業中，之所以能成為各社會、人文學科中，除了哲學以外的另一個基本學科，便是因為它能夠對異文化或初民社會的獨特性之瞭解來挑戰今日大家習以為常的

觀念，並思考及尋求另一種新的可能。因此，筆者有關東埔社布農人新宗教運動的研究（1991），便是透過一個布農人聚落的個案研究來呈現出，當時有關臺灣社會運動的論述與研究，多半有意無意間將社會運動界定在「街頭爆發性的抗爭活動」上，而忽略了時間持久且參與人數廣大的「常規性集體的社會抗議活動」，更有意無意間將人界定為既沒有歷史、也沒有文化、而只是追求功利目標的人，使得人的主體性及創造性完全被忽略，因而限制了我們瞭解臺灣社會運動的特性及掌握社會脈動的可能性。而目前所從事的基本文化分類概念的探討，則是希望對我們自己的文化有所反省與創造。

但這樣的思考與意識之所以能發展，除了人類學知識本身的薰陶外，前述陳寅恪先生（1974b）強調如何由外族之間的關係及外族本身的盛衰來瞭解唐代的盛世，也提醒筆者原來過去在思考中國歷史時，無意間都將自己侷限在漢人中心的思考裡。因此，直到今日，筆者仍然認為陳先生不只是在從事歷史研究，更是在從事「文化革命」。正如當時的李濟之先生一樣，他們的研究成果也都在改變中國人對世界認識的方式。是以，筆者無意對史學研究應如何在純學術與淑世中找到平衡點提出具體意見，上面的個人經驗只是想說明在當代的環境裡，除了社會需求、學術傳統、個人志向等因素外，歷史學知識本身在當代社會的知識體系中居有何種獨特的地位是必須列入考慮的。

六、結論

當年民族所由史語所獨立出來發展的結果，自然也影響了人類學

⁰⁹有關人類學知識的發展與應用間的關係與問題，請參閱黃應貴（1994: 22-23）。

在臺灣的發展方向。然而，近年來，在史學的人類學化及人類學歷史化趨勢中，似乎又有重新結合的現象。比如，史語所在 1998 年 6 月 11 日到 12 日所舉辦的「『潔淨』的歷史」研討會，便以人類學家 M. Douglas 的 purity 概念與理論為討論的重點。而民族所在 1998 年 2 月 19 日到 23 日所舉辦的「時間、記憶與歷史」研討會，不但邀請了許多史學家參與，「什麼是歷史？」更是該研討會的討論主題之一。假如史學研究成果能像法國年鑑史學的研究一樣，由對中國史的獨特性之掌握來挑戰人類學已有的理論觀念，更是人類學者所期望的^{②①}。不過，要做到這一點，恐怕史學研究必須先面對上述有關被研究者的觀點（包括歷史主體性的認定）、整體性、比較及全人類歷史的觀點等幾個較基本而一般性的問題。而這些問題的討論，也都涉及社會科學理論的問題。但這類問題一旦被直接提出，對於原就是有反對「疏通」（傅斯年 1928: 8）、不講「史識」^{②②}之傳統的史語所部分史家而言，恐怕也只是提出一個沒有交集的討論而已。就如同國際化與本土化問題一樣，這類爭論多少只是反映出相關學科發展仍不夠成熟。如果我們對於研究材料與理論都能達到一定的成熟度，相信這類的問題與爭議便不再是問題。

另一方面，隨著史學研究的多元發展，研究主題、所使用的材料、現象的分析與解釋方式等等的差別也愈來愈大，史學界恐怕也必須開始思考歷史學知識性質及其在當代社會的知識體系中的獨特位置等問題。事實上，像蒲慕州（1995, 1998）、王明珂（1997）等的研

②①比如，F. Braudel 由地中海地區的歷史研究所發展出三個層次的歷史時間觀念——個人、社會、地理……便影響人類學乃至其他社會科學的研究。

②②當然，不講並不表示不做。所以，杜正勝（1998a: 63）會強調「史語所同仁多默默實踐，但卻未特別標明」。

究，也都已觸及。雖然，這類問題的討論通常很難得到一致而滿意的答案，但正如人類學及其他社會科學的發展一樣，也只有在這樣的爭辯討論過程中，才可能發展出史學知識與研究問題的核心來聯繫日益分散與多元化的研究趨勢，並凸顯出歷史學知識上的獨特性。也只有這樣，史學在與人類學乃至與其他學科的會合過程中，才能繼續保持它的獨立性與擴展的活力。而這些問題也只有史學家本身才能解決。

（本文原刊於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編）《學術史與方法學的省思》，頁 285-316。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0。）

參考書目

- 王汎森 1998 〈晚清政治思想與新史學〉。「中國新學術的建立：學術史與方法論的省思」研討會會議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8年10月22~24日。
- 王明珂 1997 《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99 〈臺灣地區近五十年來的中國西南民族史研究〉。《人類學在臺灣的發展：回顧與前瞻篇》，徐正光、黃應貴（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2181-317。
- 石 磊 1982 〈從歷代喪服制度觀察我國親屬結構的演變〉。《第一屆歷史與中國社會變遷研討會論文集》，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叢刊8。臺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頁73-94。
- 杜正勝 1979 《周代城邦》。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 1982 〈傳統家族試論〉。《大陸雜誌》60.2/3: 1-53。
- 1983 〈蘭嶼民族調查記略〉。《漢學研究通訊》2.3: 152-158。
- 1990 《編戶齊民：傳統政治社會結構之形成》。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 1992 〈什麼是新社會史〉。《新史學》3.4: 95-116。
- 1995 〈臺灣中國史學研究的未來〉。「歷史學學門現況與發展研討會」引言，臺北：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處、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5年6月11日，頁19-25。
- 1998a 〈史學的兩種觀點：沈剛伯與傅斯年〉。《當代》133: 48-63。
- 1998b 〈無中生有的志業：傅斯年的史學革命與史語所的創立〉。《古今論衡》1: 4-29。
- 李亦園 1998 〈科學民族田野調查的開創者：凌純聲先生的民族學〉。《當代》133: 38-43。

- 李建民 1996 〈「婦人媚道」考：傳統家庭的衝突與化解方術〉。《新史學》7.4: 1-32。
- 李貞德 1996a 〈超越父系家族籓籬：臺灣地區「中國婦女史研究」（1945~1995）〉。《新史學》7.2: 139-179。
- 1996b 〈漢唐之間醫書中的生產之道〉。《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7.3: 533-655。
- 沈松喬 1997 〈我以我血薦軒轅：黃帝神話與晚清的國族建構〉。《臺灣社會研究季刊》28: 1-77。
- 沈剛伯 1989 〈史學與世變〉。沈剛伯，《史學與世變》。臺北：水牛出版社，頁1-14。
- 余英時 1976 〈史學、史家與時代〉。余英時，《歷史與思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頁247-70。
- 何翠萍 1998 〈生活、人羣與禮俗：從人類學的觀點看史語所九十年代以來歷史學者對生活禮俗的研究〉。「中國新學術的建立：學術史與方法論的省思研討會」會議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8年10月22~24日。
- 1999 〈從中國少數民族研究的幾個個案談「己」與「異己」的關係〉。《人類學在臺灣的發展：回顧與前瞻》篇，徐正光、黃應貴（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357-404。
- 邢義田 n.d. 《天下一家：秦漢帝國的結構》。
- 邢義田等 1991 〈歷史地理學與歷史研究：專訪嚴耕望院士〉。收於《嚴耕望史學論文選集》。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頁597-612。
- 芮逸夫 1972 〈中國親屬稱謂制的演變及其與家族組織的相關性〉。芮逸夫，《中國民族及其文化論稿》中冊。臺北：藝文印書館，頁921-935。
- 邱家宜、呂麗文 1996 〈歷史想像與古代社會〉。杜正勝，《古典與現實之間》。臺北：三民書局，頁287-301。
- 林富士 1998 〈「歷史人類學」：舊傳統與新潮流〉。「中國新學術的建立：

- 學術史與方法論的省思研討會」會議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8年10月22~24日。
- 梁其姿 1993 〈歷史學門人力資源的現況分析〉。國科會人文處補助研究計畫報告（未出版）。
- 1999 〈三字經裡歷史時間的問題〉。《時間、歷史與記憶》，黃應貴（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31-74。
- 凌純聲 1934 《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上、下冊）。南京：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 陳寅恪 1974a[1944] 《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臺北：洪氏出版社。
- 1974b[1944] 《唐代政治史述論稿》。臺北：洪氏出版社。
- 陳弱水 1995 〈試談唐代婦女與本家的關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68.1: 167-247。
- 1998a 〈1949年前的陳寅恪：學術淵源與治學大要〉。《當代》133: 18-29。
- 1998b 〈現代中國史學史上的陳寅恪：歷史解釋及相關問題〉。「中國新學術的建立：學術史與方法論的省思研討會」會議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8年10月22~24日。
- 黃進興 1997 〈中國近代史學的雙重危機：試論「新史學」的誕生及其所面臨的困境〉。《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6: 263-285。
- 黃應貴 1984 〈光復後臺灣地區人類學研究的發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55: 105-146。
- 1989 〈人的觀念與儀式：東埔社布農人的例子〉。《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67: 177-213。
- 1991 〈東埔社布農人的新宗教運動——兼論當前臺灣社會運動的研究〉。《臺灣社會研究季刊》3.2/3: 1-31。
- 1992a 〈儀式、習俗與社會文化——人類學的觀點〉。《新史學》3.4: 117-137。
- 1992b 〈關於臺灣原住民社會文化變遷之研究的一些芻議〉。《陳奇祿

- 院士七秩榮慶論文集》，頁393-408。
- 1993 《人觀、意義與社會》（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1994 〈從田野工作談人類學家與被研究者的關係〉。《山海文化雙月刊》6: 18-26。
- 1995 《空間、力與社會》（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1998 〈「政治」與文化：東埔社布農人的例子〉。《臺灣政治學刊》3: 115-193。
- 1999a 《時間、歷史與記憶》（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1999b 〈導論：時間、歷史與記憶〉。《時間、歷史與記憶》，黃應貴（主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1-29。
- 黃應貴、葉春榮（合編） 1997 《從周邊看漢人的社會與文化：王崧興先生紀念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 張光直 1988 《考古學專題六講》。臺北：稻鄉出版社。
- 張珣 1998 〈人類學與歷史學宗教研究的對話〉。「中國新學術的建立：學術史與方法論的省思研討會」會議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8年10月22~24日。
- 傅斯年 1928 〈歷史語言研究所工作旨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1: 3-10。
- 蒲慕州 1992 〈西方近年來的生活史研究〉。《新史學》3.4: 139-153。
- 1995 《追尋一己之福：中國古代的信仰世界》。臺北：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98 〈生活史研究與人類學〉。「中國新學術的建立：學術史與方法論的省思研討會」會議論文，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主辦，1998年10月22~24日。
- 謝世忠 1990 〈芮氏民族史的性質及其方法理論建構法則：兼論中國地區族群

- 的歷史過程研究》。收入謝世忠、孫寶鋼（主編），《人類學研究：慶祝芮逸夫教授九秩華誕論文集》。臺北：南天書局，頁373-431。
- 1999 〈類合與全述／典型與異型：芮氏中國民族誌的半世紀〉。徐正光、黃應貴（主編），《人類學在臺灣的發展：回顧與前瞻篇》。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頁319-355。
- 嚴耕望 1985 《治史答問》。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 1985 《唐代交通圖考》卷一。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 Adams, J.W.
1982 "Anthropology in the 1980s: Consensus, Community, and Exoticism." *The New History: the 1980s and Beyond*, T.K.Rabb & R.I.Rotberg eds., pp. 251-265.
- Anderson, B.
1972 "The Idea of Power in Javanese Culture." *Culture and Politics in Indonesia*, C.Holt, et al., eds., pp. 1-69.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1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London: Verso.
- Cohn, B.S.
1982 "Anthropology in the 1980s: Toward a Rapprochement." *The New History: the 1980s and Beyond*, T.K.Rabb & R.I.Rotberg eds., pp.227-52.
- Davis, N.Z.
1982 "Anthropology in the 1980s: The Possibilities of the Past." *The New History: the 1980s and Beyond*, T.K.Rabb & R.I.Rotberg eds., pp.267-75.
- Durkheim, E.
1995[1912]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Religious Lif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 Geertz, C.
1980 *Negara: The Theatre State in Nineteenth-Century Bali*.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Ginzburg, C.
1982 "Anthropology in the 1980s: A Comment." *The New History: the 1980s and Beyond*, T.K.Rabb & R.I.Rotberg eds., pp.277-8.
- Godelier, M.
1977 "The Concept of Social and Economic Formation: the Inca Example." *Perspectives in Marxist Anthropology*, M.Godelier, pp.63-69.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oody, J.
1983 *The Development of the Family and Marriage in Europ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The Culture of Flower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uang, Ying-Kuei.
1995 "The "Great Men" Model Among the Bunun of Taiwan," in P.J.Li et al., eds. *Austronesian Studies Relating to Taiwan*, pp.59-107. Taipei: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 Kellogg, S.
1991 "Histories for Anthropology: Ten Years of Historical Research and Writing by Anthropologists, 1980-1990." *Social Science History* 15.4: 417-55.
- Leach, E.
1954 *Political Systems of Highland Burma: A Study of Kachin Social Structure*. London: The Athlone Press.
- Lowenthal, D.
1985 *The Past is a Foreign Count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cfarlane, A.
1978 *The Origins of English Individualism: the Family, Property and Social Transi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linowski, B.
1961[1945] *The Dynamics of Culture Change: An Inquiry into Race Relations in*

Africa.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Mauss, M.

- 1990[1950] *The Gift: The Form and Reason for Exchange in Archaic Societies*. London: Routledge.

Mead, M.

- 1928 *Coming of Age in Samoa*. New York: Morrow.

Ohnuki-Tierney, E.

- 1990 Introduction to *Culture Through Time: Anthropological Approaches*. E. Ohnuki-Tierney ed., pp.1-25.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Peel, J. D. Y.

- 1993 "Review Essay." *History and Theory* 32.2: 162-78.

Poo, Mu-Chou.

- 1998 "Encountering the Stranger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Cultural Consciousness in Ancient Egypt, Mesopotamia, and China." *Proceedings of the Seventh International Congress of Egyptologists*. C. J. Eyre ed., pp. 885-892. Leuven: Peeters.

Ruey, Yih-fu.

- 1961 "Changing Structure of the Chinese Family." *Bulletin of the 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and Anthropolog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17/18: 1-14.

Sahlins, M.

- 1981 *Historical Metaphors and Mythical Realities: Structure in the Early History of the Sandwich Islands Kingdom*.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 1985 "Other Times, Other Customs: The Anthropology of History." *Islands of History*, M. Sahlins, pp.32-72.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1994 "Cosmologies of Capitalism: The Trans-Pacific Sector of 'the World System'," *Culture/Power/History: A Reader in Contemporary Social Theory*, N. B. Dirks, et al., eds., pp.412-455.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Skinner, G.W.

- 1967 "Marketing and Social Structure in Rural China." *Peasant Societies: A Reader*, J. Potter, et al., eds., pp.63-98. Boston: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Thomas, N.

- 1989 *Out of Time: History and Evolution in Anthropological Discours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hompson, E.P.

- 1977 "Folklore, Anthropology and Social History." *Indian Historical Review* 3: 247-66.

Wolf, E.

- 1982 *Europe and the People without History*.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